

项目编号：10847-2023-Q-2024

#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 （监督审核）



组织名称：北京合力星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QMS）☐50430（EC）

☐环境管理体系（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MS）

☐能源管理体系（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HACCP）

☐其他

审核组长（签字）： 曲晓莉

审核组员（签字）：

报告日期： 2024 年 12 月 12 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8 号 1 幢-3 至 26 层 101 内 8 层 810

电 话： 010-8225 2376

官 网： [www.china-isc.org.cn](http://www.china-isc.org.cn)

邮 箱： [service@china-isc.org.cn](mailto: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曲晓莉

组员：



## 一、审核综述

### 1.1 审核组成员

| 序号 | 姓名  | 组内职务 | 注册级别 |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 专业代码              |
|----|-----|------|------|--------------------|-------------------|
|    | 曲晓莉 | 组长   | 审核员  | 2023-N1QMS-4042801 | 34.01.02,35.08.00 |
|    |     |      |      |                    |                   |

### 其他人员

| 序号 | 姓名     | 审核中的作用 | 来自   |
|----|--------|--------|------|
| 1  | 李娜 闫纳利 | 向导     | 受审核方 |
| 2  |        | 观察员    |      |

###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目的是组织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后，进行第一次监督审核 ☐ 证书暂停后恢复 ☐ 其他特殊审核请注明：

审核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组织结构、运作情况和程序文件，以证实组织是否按照产品标准、服务规范和相关规定运作，能否保持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评价其符合认证准则要求的程度，从而确定是否 ☐ 暂停原因已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 保持认证资格。

###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 ☐ 结合审核 ☐ 联合审核 ☐ 一体化审核； ☒ 单Q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标准：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标准：《石油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化 导则 AQ 2037-2012，石油天然气安全规程 AQ 2012-2007，石油化建设管理方安全管理实施导则 AQ/T 3005-2006 石油化企业安全管理体系实施导则 AQ/T 3012-2008，石油机械制造企业安全生产规范 SY/T 5445-2017，井下作业安全规程 SY/T 5727-2014，油气田电业带电作业安全规程 SY/T 5856-2017，石油天然气管道安全规程 SY/T 6186-2007，油气田变电站(所)安全管理规程 SY/T 6353-2016，石油工程建设施工安全规范 SY/T



6444-2018, 常规修井作业规程 第 11 部分: 钻铣封隔器、桥塞 SY/T 5587.11-2016, 常规修井作业规程 第 3 部分: 油气井压井、替喷、诱喷 SY/T 5587.3-2013, 常规修井作业规程 第 4 部分: 找串漏、封串堵漏 SY/T 5587.4-2004, 石油放射性测井辐射防护安全规程 SY 5131-2008, 石油天然气钻井、开发、储运防火防爆安全生产技术规程 SY 5225-2012, 井筒作业用民用爆炸物品安全规范 SY 5436-2016 石油测井作业安全规范 SY/T 5726-2018 等反法律法规要求。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 2024年12月12日 上午至2024年12月12日 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 自2024年1月16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 现场审核 ☐ 远程审核 ☐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 请说明原因):

油气信息咨询和翻译服务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造甲街 110 号 28 幢 A1-1798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三环西路 16 号 2 号楼 13 层 1609

经营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三环西路 16 号 2 号楼 13 层 1609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

1.5.4 恢复认证审核的信息(暂停恢复审核时适用)

暂停原因:

暂停期间体系运行情况及认证资格使用情况:

经现场审核, 暂停证书的原因是否消除: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 ☒ 未调整; ☐ 有调整, 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 ☒ 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 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 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 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 轻微不符合项(1)项, 涉及部门/条款: 财务部 7.2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 ☐ 现场跟踪 ☒ 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 2024 年 12 月 15 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5 年 12 月 12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内审过程及内审员能力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公司管理层及各部门积极参加审核，员工队伍较稳定，服务客户反馈良好。

####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已建立质量管理体系，通过近一年的文件化质量管理体系实施，员工意识加强，客户稳定但需进一步完善体系运行与实际工作的一致性及有效结合。

2) 风险提示：希加强对新员工和内审人员对标理解培训学习，使体系运行更加符合有效。

####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无

### 二、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 2.1 目标的实现情况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确定公司的**质量目标**为：顾客满意度 $\geq 90$ 分 以此交付合格率 $\geq 95\%$

公司根据质量方针给出的框架，确定了上述质量目标，确保顾客的满意率及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

2024. 11. 15公司目标统计顾客满意度达98%，交付合格率达100%。

公司各部门目标及实现完成情况：

公司财务部：提供了《2024年年度质量目标分解表》制定了部门质量目标为：年度培训计划执行率100%，员工绩效考核率100%文件控制率100%；查《2024年年度质量目标考核统计表》统计时间：2024年度培训计划执行率100%，员工绩效考核率100%文件控制率100%；部门目标已实现。

公司销售部：提供了《2024 年年度质量目标分解表》制定了部门质量目标为：顾客满意度 $\geq 90$  分，一次交付合格率 $\geq 95\%$ ，合同履约率 100%

查《2024 年年度质量目标考核统计表》统计时间：2024. 11. 15。

顾客满意度98，一次交付合格率100%，合同履约率100%。部门质量目标已完成。

公司及部门目标已实现完成。

#### 2.2 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及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公司总经理苑峰介绍：体系运行来，公司在管理手册、程序文件及作业文件中详述了运行策划和控制中对服务提供的要求；过程准则，接收准则，针对质量符合要求确定的资源需求；实现过程、质量满足要求提供证据所需的记录等内容进行了策划，基本满足管理体系要求。

策划了**服务流程**：

咨询服务流程：

需求信息确认→接受意向订单→合同评审→签合同 →撰写方案→评审→交付验收→提供售后服务

需确认过程：撰写方案 外包：楼宇物业外包

**翻译服务流程:**

需求信息确认→接受意向订单→签合同 →翻译→校对→交付→提供售后服务

需确认过程: 翻译 外包: 楼宇物业外包

现场审核证据: 公司的采购产品有油气信息咨询和翻译服务所涉及的相关管理活动 设计实施所需设备和普通办公用品。公司应确保外部提供的过程、产品和服务符合所需的要求。

在下列情况下, 应确定对外部提供的过程、产品和服务实施的控制:

a) 外部供方的过程、产品和服务构成组成的产品和服务的一部分; b) 外部供方代表组织直接将产品和服务提供给顾客; c) 公司决定由外部供方提供过程或部分过程。

采购所需的设备(如: 电脑、图纸打印机、复印机等)、空调机、传真机前, 财务部负责对供方的合法资质、产品质量、社会信誉、价格、后期服务情况进行考察评价, 必要时, 应形成文件信息并保留。

产品有关要求公司有按策划的要求对外部提供过程、产品和服务实施控制, 财务部有按规定要求组织供方/外包方评价和业绩评价工作, 查见有《合格供方/外包方名单, 提供了《供方评定记录表》对“印艺天空(北京)数码快印有限公司”(印刷、打印服务)和“北京金正数联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支持的公司资质/价格/设备品牌市场认可度/质量以及完整度/是否取得有关质量认证或产品质量合格证书/操作、维护说明书是否齐全/质量是否能够达到最终客户要求等评分为95分, 2024年公司对楼宇物业服务供方“北京金色阳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也进行了评价。列入公司的合格供应商名录

采购物资过程及验证有进货申请和入库单。

产品服务过程控制: 提供了合同编号: BG-20241108 “西安石油大学石油工程学院” **油气信息咨询服务合同** 合同签订时间 2024. 11. 8, 服务项目名称: 《鄂尔多斯盆地致密气钻井、压裂、排采技术调研报告》《鄂尔多斯盆地煤层气钻井、压裂、排采技术调研报告》合同中对于咨询调研要求/进度及服务质量和周期等进行了规定, 合同签订 2024. 11. 8 符合要求。

2) 合同编号: 研 2024-技术-咨询-03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青海油田分公司” **油气信息咨询服务合同**《气藏渗流场技术咨询服务》合同签订时间 2024. 7. 25 合同对交付服务质量/期限/价格/验收等质量要求均进行了规定要求, 并提供了相关《合同评审评审记录》评审时间(2024.7.20)均在合同签订(2024.7.25)之前进行。

**油气信息咨询服务和翻译服务:** 项目合同3) 合同编号: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长庆油田分公司油气工艺研究院” “国内外长水平井均衡高效采油工艺技术调研”服务协议外文文献资料翻译服务合同签订时间2024. 6. 5 合同对交付服务质量/期限/价格/验收等质量要求均进行了规定要求, 并提供了相关《合同评审评审记录》评审时间(2024.5.27)均在合同签订(2024.6.5)之前进行。详见审核记录, 以上项目服务过程基本受控;

审核发现: 现场与内审员: 李娜和郝欣沟通了解其实施内审情况, **内审组长: 李娜及组员: 闫纲利沟通了解公司内审实施过程, 其不太了解标准要求, 不能回答清楚, 能力不足, 不符合内审员的要求。**由于内审员变更, 原郝欣离职, 变更未销售部负责人: 闫纲利, 闫纲利对内审过程有了解, 但对标准要求不能准确回答。

监视和测量: 有两会一审过程对**油气信息咨询服务**过程进行过程监控; 项目实施过程中本公司人员及相关人员对项目进行两会一审, 有关资料中有描述。**翻译**过程校对互审。详见审核后记录





本公司在适当阶段实施策划的安排，以验证油气信息咨询和翻译服务所涉及的相关管理活动项目满足要求。

b) 除非得到有关授权人员的批准，适用时得到顾客的批准，否则在策划的安排已圆满完成之前，不应向顾客放行和交付。c) 公司应保留有关油气信息咨询和翻译服务所涉及的相关管理活动项目放行的文件信息，包括：服务过程的评审、确认的记录，项目过程检验或测试及最终检验的记录等。

需要监视和测量的内容，包括：服务过程的监视和测量，标准符合性、内审实施的有效性/相关方投诉、管理策划是否得到有效的实施、应对风险和机遇所采取措施的有效性、体系改进的需求、适用的法律法规要求和其它要求、与所识别的风险和机遇相关的活动和运行、运行控制措施、质量目标等。

### 2.3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组织已通过年度策划于2024年10月20日实施了质量管理体系内部审核，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和有效性进行了审核。内审发现的一项不符合在本次审核前已完成整改。在公司内完成的审核是可信的。

最高管理者已按策划的时间间隔，在2024年11月20日对组织的质量管理体系进行了评审，以确保其持续的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管理评审输入、输出均按要求提供。见有《管理评审通知单》2024.11.20《管理评审会议记录及签到表》2024.11.20相关部门负责人及管理层3人签到；

提供有《管理评审报告》2024.11.20其中改进建议：加强对新员工质量管理体系的培训，由财务部组织在2024.12月10日完成，总经理进行监督。对上一年管理评审跟踪总措施已实施验证。

管理评审结论：公司各项经营管理及服务活动均能按国家、行业、地方、标准规范和其他要求运行，无违反规定的情况发生。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的运行是适宜、充分和有效的，方针和目标是适宜的，应对风险和机遇采取的措施基本有效。质量管理体系运行基本符合标准要求。管理评审活动基本有效。

### 2.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为防止对不合格品及服务的非预期使用或交付，公司制定并执行《不合格品控制程序》。对于不合格性质的判别记录、随后采取的任何措施的记录、批准记录应进行保存。对纠正后的产品或服务再次进行验证，以证实符合要求。对内审中提出不合格项进行了原因分析，并制定、实施了纠正措施，并由内审员对所采取的纠正措施进行了验证，纠正措施有效，管理评审中发现的薄弱环节，分析了原因，采取了纠正措施（参见管理评审记录）。体系运行以来公司按照体系的要求，通过运行控制、加强培训，以及开展管理评审活动等方式采取预防措施，防止不符合/不合格的发生，不符合得到了有效控制，人员质量、环保、职业健康安全意识有了明显提高，没有发现潜在的不符合，没有发生重大质量事故和投诉处罚和顾客投诉，公司不合格/不符合的管理基本符合标准规定要求。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体系运行以来公司按照体系的要求，通过运行控制、加强培训，以及开展管理评审活动等方式采取预防措施，防止不符合/不合格的发生，不符合得到了有效控制，人员质量意识有了明显提高，没有发现潜在的不符合，没有发生重大质量事故和投诉处罚，没有质量事件和投诉处罚情况。企业纠正措施的管理基本符合标准规定要求。公司各部门在质量管理活动、产品和服务过程中，均能依照相关的要求进行操作，能正确掌握，发现问题及时采取纠正或预防措施。内部审核，管理评审，应用适宜的



统计技术进行数据的收集和分析，实施纠正和预防措施，以及监视和测量等活动的开展，选择改进的机会，以持续改进管理体系的有效性。

本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已经基本具备了自我完善机制，运行是基本有效的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本次审核未发现有关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 三、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

1) 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无变化

2) 组织机构：无变化

3) 管理体系：无变化

4) 资源配置：无变化

5) 产品及其主要过程：无变化

6) 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无变化

7) 外部环境：无变化

8) 审核范围（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无变化

9) 联系方式：无变化

### 四、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已实施验证

五、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只用于招投标活动和企业宣传中证实本企业已通过ISO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认证证书使用正确。

### 六、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 无变化

☐ 经过审核，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详见《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说明：审核范围在监督审核时有变化，需填写《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 七、审核结论及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北京合力星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

☒ 质量 ☐ 环境 ☐ 职业健康安全 ☐ 能源管理体系 ☐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             |                             |                                          |                              |
|-------------|-----------------------------|------------------------------------------|------------------------------|
| 审核准则的要求     |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
| 适用要求        |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
|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
|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





|      |                             |                                          |                              |
|------|-----------------------------|------------------------------------------|------------------------------|
| 审核目的 | <input type="checkbox"/> 达到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达到 |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到 |
| 体系运行 |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

**推荐意见:** ☐暂停证书的原因已经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保持认证注册

☐暂停认证注册

☐扩大认证范围

☐缩小认证范围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曲晓莉



##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 [www.china-isc.org.cn](http://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